

证券代码：601058

证券简称：赛轮轮胎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71

##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司法拍卖股份过户暨权益 变动超过 1%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通过司法拍卖方式减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- 2024 年 7 月 29 日，新华联控股持有的 34,500,000 股公司股份已分别过户至拍卖买受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延颖、王延辉、席悦、陈新凯名下。
- 2024 年 6 月 22 日至 2024 年 7 月 29 日，新华联控股因司法拍卖过户，其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由 6.91%下降至 5.86%，权益变动超过 1%。
- 新华联控股不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亦不是公司第一大股东，本次权益变动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2024 年 7 月 30 日，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华联控股”）的《告知函》，获悉新华联控股 2024 年 6 月 18 日被司法拍卖并竞价成功的 34,500,000 股公司股份，已于 2024 年 7 月 29 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，导致新华联控股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下降至 5.86%，较 2024 年 6 月 21 日收盘时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1%，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名称	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
注册地	北京市通州区外郎营村北 2 号院 2 号楼 10 层
法定代表人	傅军
注册资本	300,000 万元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11000072634219X5
企业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
主要经营范围	投资；接受委托进行企业经营管理；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培训；销售百货、机械电器设备、金属材料、木材、建筑材料、装饰材料、五金交电、工艺美术品、针纺织品、第一类医疗器械、第二类医疗器械；出租商业用房（不得作为有形市场经营用房）；货物进出口；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；食品经营（仅销售预包装食品）；住宿服务；餐饮服务；房地产开发。（“1、未经有关部门批准，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；2、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；3、不得发放贷款；4、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；5、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”；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住宿服务；餐饮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## 二、股东权益变动超过 1%的情况

### （一）本次权益变动明细

截至 2024 年 6 月 21 日收盘，新华联控股持有公司 227,050,78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91%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超过 1%暨股份拍卖过户的提示性公告》（临 2024-065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新华联控股持有公司 192,550,78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86%。新华联控股持有公司股份变动明细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变动方式	变动日期	股份种类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 (%)
新华联控股	司法拍卖减持	2024/7/29	无限售流通股	34,500,000	1.05
合计				34,500,000	1.05

### （二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权益变动前		本次权益变动后	
	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
新华联控股	无限售流通股	227,050,782	6.91	192,550,782	5.86
合计		227,050,782	6.91	192,550,782	5.86

## 三、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后续事项

1、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第

一大股东发生变化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。

2、2024年2月23日，根据新华联控股发来的《告知函》及《民事裁定书》，新华联控股的重整计划已经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。根据《告知函》相关内容，拟对其持有的120,000,000股公司股份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采用协议转让、大宗交易、集中竞价、网络拍卖等方式进行处置，对其持有的144,931,682股公司股份采取以股抵债的处置方式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破产重整进展暨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公告》（临2024-019）。

2024年6月6日、6月18日和6月27日，新华联控股持有的公司5,000,000、34,500,000和47,619,000股股份分别在第二次、第三次和第四次司法拍卖中竞价成功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7日、6月19日和6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临2024-057、临2024-062和临2024-066号公告。

2024年6月19日，新华联控股自2024年5月7日至2024年6月19日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32,880,900股公司股份的减持计划实施完毕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临2024-063号公告。

3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新华联控股第四次司法拍卖竞价成功的股份尚未办理股权变更登记。公司将持续关注新华联控股持有公司股份的处置进展，并按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4、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、收购报告书摘要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。特此公告。

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7月31日